

股票代码：002343

股票简称：慈文传媒

公告编号：2025-041

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期限过半尚未实施回购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简介

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将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 2,000 万元（含）的自有及/或自筹资金，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 9.03 元/股（含）的条件下，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约 110.74 万股-221.48 万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23%-0.47%。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比例，以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准。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和 2024 年 11 月 16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期限过半未实施回购的原因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回购方案规定的实施期限已过半，公司尚未实施回购股份。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未能实施回购的原因说明如下：

公司开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对应的资金账户、办理回购贷款申请等事宜，经历了较长时间。另外，结合公司经营状况，综合考虑二级市场动态和公司回购方案及相关工作安排等因素，回购期限过半公司暂未实施回购。

三、后续回购安排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及公司实际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6日